

# 清洁生产审核公示

福建省生态环境厅 2023 年 11 月 2 日公布了闽环保科财〔2023〕27 号文件《福建省生态环境厅关于公布 2023 年第二批实施强制性清洁生产审核企业名单的通知》，福鼎市纳川水环境发展有限公司（店下龙安污水厂）由于在生产过程中使用和排放有毒有害物质（废水、实验室废液等）被列入名单之中。目前公司正在对污水处理厂一期进行提标改造，新增处理能力 1.0 万吨/天，出水水质达一级 A 标准。

福鼎市纳川水环境发展有限公司（店下龙安污水厂）按照法律法规规定向公众公示我司的基本情况（即：企业名称、法人代表、企业所在地址）及审核前（2023 年度）的生产情况（即：使用有毒有害原料的名称、数量、用途，排放有毒有害物质的名称、浓度和数量，危险废物的产生和处置情况，依法落实环境风险防控措施情况等）。请社会各界对我公司实施强制性清洁生产审核的情况进行监督。公示信息内容如下表：

企业名称	福鼎市纳川水环境发展有限公司（店下龙安污水厂）			法人代表	许美玲		
所在地址	福建省宁德市福鼎市龙安开发区安洋西路 205 号						
使用有毒有害原辅料情况							
名称	单位	2023 年消耗量	使用部位	具体用途			
次氯酸钠	t	10	尾水消毒	消毒			
排放有毒有害物质情况							
种类名称		2023 年排放浓度（2023 年 1~11 月在线均值）			2023 年排放总量（2023 年 1~11 月）		
		单位	排放标准	实际/折算排放浓度	单位	核定排放总量	实际排放总量
废水污染物	生产废水	/	/	/	万 t	365	373.4964
	pH	无量纲	6-9	7.62	/	/	/
	COD	mg/L	60	20.929	t	219	78.399
	氨氮	mg/L	8	0.141	t	29.2	0.526
	总氮	mg/L	20	7.757	t	73	28.027
	总磷	mg/L	1	0.53	t	3.65	1.99
	石油类	mg/L	3	0.21	/	/	/
	阴离子表面活性剂	mg/L	1	<0.05			
	动植物油	mg/L	3	<0.06			
	色度	倍	30	3			
	甲苯	mg/L	0.1	0.001	/	/	/
DMF	mg/L	2	<0.2	/	/	/	

危险废物的产生和处置情况					
	名称	类别编号	单位	2023年产生量(至2023年11月)	处置方式
危险废物	实验室废液	HW49 900-047-49	t	0.259	宁德市鼎润再生资源有限公司
	沾染物	HW49 900-041-49	t	0.0263	宁德市鼎润再生资源有限公司
依法落实环境风险防控措施情况					
企业编制完成了《福鼎市纳川水环境发展有限公司突发环境事件应急预案》（NCWSYA-2021）并备案通过（备案号：350982-2021-054-L）					

公司各污染物的排放浓均都未超过（证字号：91350982MA2YQ2WJ83001Q）《国家污染物许可证》的排放限值。

企业名称：福鼎市纳川水环境发展有限公司（店下龙安污水厂）

地址：福建省宁德市福鼎市龙安开发区安洋西路 205 号

联系人：林政

联系电话：13305007158

福鼎市纳川水环境发展有限公司（店下龙安污水厂）

2023.12.26